



# 驭灵王

上卷  
不死灵咒

当木当泽 著

天下生万物，万物皆有灵。  
灵咒聚魂现，纷争随咒起。  
谁能一家尊？且看风云决。



新世界出版社  
NEW WORLD PRESS



# 驭灵王

上卷 不死灵咒

当木当泽 著



新世界出版社  
NEW WORLD PRESS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驭灵主·上卷,不死灵咒/当木当泽著. —北京:新世界出版社,  
2010.1

ISBN 978-7-5104-0732-1

I. ①驭… II. ①当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001015 号

---

**驭灵主·上卷 不死灵咒**

---

出版策划:精典博维

作 者:当木当泽

责任编辑:陈黎明

封面设计:博雅坊

内文排版:亿辰时代

责任印刷:李一鸣 黄厚清

出版发行: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: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(100037)

发 行 部:(010)6899 5968 (010)6899 8733(传真)

总 编 室:(010)6899 5424 (010)6832 6679(传真)

<http://www.nwp.cn>

<http://www.newworld-press.com>

版 权 部:+8610 6899 6306

版权部电子信箱:[frank@nwp.com.cn](mailto:frank@nwp.com.cn)

印 刷:北京密云红光印刷厂

经 销:新华书店

开 本:787×1092 1/16

印 张:18

字 数:250 千字

版 次:2010 年 2 月第 1 版 2010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ISBN 978-7-5104-0732-1

定 价:25.00 元

---

**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**

凡购本社图书,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等印装错误,可随时退换。

客服电话:(010)6899 8638

# 序

古有云：天下万物，俱有魂灵。可通达其意，驾取其力者，称之为驭灵。驭灵至强至尊者，为驭灵主！

驭灵分三技，驭自然之灵，金水火土，雷电风云，与其通语驾力者，可呼风唤雨，改写春秋。至高者，可召唤五素之主，上天星君！驭生灵，则除人之外，地生之万物，花鸟鱼虫，飞禽走兽，无不可驭，百鸟朝凤，春花秋绽，无所不能。至高者，可召珍禽异兽，精怪妖魔！驭死灵，乃驭亡者魂灵，无论人兽，可通阴阳，可知幽冥。至高者，可召地府阴鬼！驭死灵，扰亡者清静，故为禁术。

缀锦王朝之中，驭灵之大者，首推三府。京城白夜，云州碧丹，绛州墨虚。白夜涂，通驭自然之灵，乃数代先王宠臣。为朝调风雨，观星象，趋吉避凶，招福纳宝，被先王封为通天驭灵大主。白夜一家，皇恩日隆，于皇城西街设为白夜大街，皆为白夜府邸。往来皆为权臣强将，至于慕名而来者，更是不可胜数。白夜家广收门徒，弟子逾千，馆驿成百。花团锦簇，烈火烹油，触目皆是繁华，满眼无限荣光。

传说白夜涂，命至三百余岁，辅佐缀锦四朝。但至其子代不续，法不及初，恩宠日衰。于缀锦第七朝时，其孙因习禁法，为国不容。触怒圣颜，朱笔一挥，祸连亲族。南柯一梦，至此方醒。

街头坊间，皆是茶余饭后各自唏嘘，说什么法术可通天，无所不能，最后还是白刃一闪，小命不保。说来说去，不过是伴君如伴虎。天威难犯啊！繁华不过如一梦，镜花水月而已！

## 目 录



- 第 一 章 黄泉人间荡 /1
- 第 二 章 星言归绛州 /6
- 第 三 章 相逢因宿命 /10
- 第 四 章 善念在心中 /15
- 第 五 章 一夜好梦醉 /19
- 第 六 章 相处平生静 /24
- 第 七 章 地狱复启门 /28
- 第 八 章 紫眸染血耀 /33
- 第 九 章 过注堆心涌 /38
- 第 十 章 爱恨两相缠 /43
- 第 十 一 章 莺声若春至 /47
- 第 十 二 章 寒冬起暖芬 /53
- 第 十 三 章 点滴温情在 /58
- 第 十 四 章 狂躁因妒起 /63
- 第 十 五 章 灼火因情熄 /67
- 第 十 六 章 细语止风波 /72
- 第 十 七 章 眼底激光来 /77
- 第 十 八 章 相拥静意暖 /82
- 第 十 九 章 辞岁生狂情 /87
- 第 二 十 章 犹向京畿去 /92
- 第 二 十 一 章 怪力慑金殿 /96
- 第 二 十 二 章 星言寻踪至 /102
- 第 二 十 三 章 犀语破装伪 /107
- 第 二 十 四 章 温束镇痼疾 /112
- 第 二 十 五 章 志败颓然归 /117
- 第 二 十 六 章 谷中访旧识 /122
- 第 二 十 七 章 难弃驭者恩 /126
- 第 二 十 八 章 倾绝煎熬苦 /132
- 第 二 十 九 章 大婚春暖帐 /136
- 第 三 十 章 星言驭术现 /141
- 第 三 十 一 章 相隔两境地 /146
- 第 三 十 二 章 贺礼为生辰 /152
- 第 三 十 三 章 贪欢因情深 /157
- 第 三 十 四 章 只为柔暖系 /161

- 第三十五章 愿溺温波里 /165
- 第三十六章 明眸见异象 /169
- 第三十七章 身坠影无踪 /173
- 第三十八章 寻妻水灵现 /178
- 第三十九章 水蛇狭路逢 /182
- 第四十章 浓情心中涌 /187
- 第四十一章 灵咒随泪出 /191
- 第四十二章 复与显言逢 /195
- 第四十三章 黯然销魂伤 /199
- 第四十四章 破关惊激斗 /203
- 第四十五章 血骊凌空起 /207
- 第四十六章 倾绝忍别哀 /211
- 第四十七章 二人各为计 /214
- 第四十八章 犹听风中言 /218
- 第四十九章 触景情自生 /222
- 第五十章 欲赌试真伪 /226
- 第五十一章 血滴风灵现 /230
- 第五十二章 龙禁浩波碧 /234
- 第五十三章 齐向月下逢 /238
- 第五十四章 风灵忽袭至 /242
- 第五十五章 巨涛有狂灵 /246
- 第五十六章 两心终有悟 /250
- 第五十七章 狂波淹两镇 /254
- 第五十八章 小白目力绝 /258
- 第五十九章 山中起内讧 /262
- 第六十章 乱法皆难挡 /265
- 第六十一章 灵后有馭者 /269
- 第六十二章 原怀旧时仇 /273
- 第六十三章 水灵葬龙禁 /277

## 第一章 黄泉人间荡

绥锦昌隆七年 秋平县继乡

“打，打，打死她！”乡集狭窄的小路上黄土横飞，鸡鸣鸭叫，好不热闹。五六个十岁左右的毛头小孩嘶叫着，围着一个人挥拳抖腿，喊声震天。一旁的大人不是侧身而避，就是目不斜视地各走各路，看来这样的场景，早已经是见怪不怪了。边上的小贩，一边护着自己的摊子，一边斜着眼嘀咕着：“这张大姑，怎么又把这烂孩子弄出来了？讨嫌得很哟！”

被打的是一个十岁左右的女孩，一身破衣已经被扯得衣不蔽体，露出瘦骨嶙峋的身躯。身上大大小小的伤痕触目惊心，新旧盘错。她犹自蜷曲，任由他们在身上胡打乱踹，只顾抱着怀里的菜篮子。她的脸上，血和泥污得辨不清眉目，弓在地上，像个无生命的泥人。

“嘭”的一声不知是谁丢了块石头，不偏不倚直砸到她的头上，血一下子便汨汨流出，淌了一地，沾染着血迹的石块滴溜着在地上转动。半大的孩子们一看血淌了出来，轰地一下作鸟兽散，有的临走前不甘休地往她身上啐了一口，骂着：“看你还来，再来还打！”

她蹒跚而起，怀里所抱的篮子早已被压扁，藤条尖突出来，刺得她小腹一团的血渍。她伸手抹了一把脸，慢慢向街南走去。身边的人都唯恐避之不及，有如她是痲病鬼一般。街头的窃语随着风飘进她的耳膜，一点一滴的：“张大姑从哪儿捡的这么个死孩子，让人日子都过不舒坦。”

“可不是，叫什么不好，叫黄泉！我呸呸呸！无常鬼托生的贱种！”

“听说是京里抄家，拉出来卖的。给原来的主轰出来，张大姑逛京城捡的呢。原本以为赚个不要钱的苦力，现在赔大喽。”

“哪儿听的，是不是真的？”

“都传呢，谁知道真假？不过看她怪得很，头上烂个洞都死不了，都说有阴鬼附身呢！”

“哎呀，死老三，再胡说八道撕你的嘴！听了都麻麻的，晚上睡不着觉呢！”

她如同没听到一般踉跄着。形销骨立的身板像风一吹便要倒般，偏是一直歪歪斜斜地走着。道路的尽头，通往县城官道的路边，有一座小小的茶寮。简单的一个小院，门口斜竖着一个歪歪扭扭的木桩，顶上悬着一面绣着“茶”字的布幡，懒懒地歪坠在那里。门口几张破桌椅，摆放在凹凸不平的坡道上。



几只老母鸡悠闲地在四周逛着，不时用爪刨着地，找寻着草籽。一条白狗半睁半闭着眼，耷拉着脑袋趴在地上，偶尔微微耸动软塌塌的耳朵。

“哎，你听我说，怎么也得加点。您就给两吊，还不够我养她的饭钱呢！”靠着寮室门侧的桌边坐着一个半老的妇人，精瘦的、枯焦的长圆脸，脸上的褶子深一道浅一道地堆积着，如同捏坏了的包子皮；鼻梁歪拱着，高却不挺；细小的眼眯着，带着一丝谄媚的笑；两片薄唇泛着乌，此时正上下翻飞：“我说，孙妈妈，小姑娘长得眉清目秀啊，调教一下，不出三五年，还不给你大把地赚银子？就两吊，也太少啦！”

“我说张大姑！”谄媚笑容的对象是对面的妇人。岁数已经不小，却是脂粉涂了满脸，梳着俏高的云鬓，耳畔坠的大珠子晃来荡去，迷花了人眼。吊着三角眼，满眼的不屑，画的长而弯的眉此时倒八字地歪着，猩红的唇此时快撇到耳根子后头了。一身大红衫，手上抖着一个丝绢，不时为自己掠着点风：“这乡里哪个不知道？这孩子有邪灵上身呢，血流了半盆都死不了。还有呢，瞧瞧那身子骨，一身的烂疤癩，谁看了不恶心？我买了去也是当个洗茅房的，谁还敢指着她给我赚银子？要不是跟大姑你熟络，看你可怜，发了慈悲心，哪个要她啊！”

“哎哟，谁不知你孙妈妈菩萨心啊！”张大姑一脸真诚，就差跪在地上给她啃脚面了，“我不也是嘛，看她可怜，没爹没娘的，流落街头，我不就慈悲了嘛。这些年，这茶饭钱都不止两吊了呢！”她一边说着，一边斜眼看着越走越近的小孩，依旧口沫横飞地讨价还价。

“最多两吊，你再想想吧。”孙妈妈站起身，显然不想跟她再费口舌。这天气热得很，这里的茶浑得咽不下去，她啐掉嘴里的碎沫子，瞥一眼走近的孱弱身躯，扭着上了缓坡，直向乡市而去。

“孙妈妈，孙妈妈！”张大姑不甘心地追了几步，气急了就一个巴掌便招呼到刚走近的小孩的脸上。

“你这个小王八！”她嘴里骂着，刚才一个巴掌沾了不少的血泥，脏死人了。她抬腿便是一脚过去，直将摇摇欲坠的她踢倒在地：“让你买个菜，你连篮子都给我摔了。有你在，我的茶馆早晚关门大吉！我真是瞎了眼啊，捡你这么个死东西回来。卖都卖不出去的破货！”她一边骂着，一边咧着嘴就哭，像是受了天大的委屈般：“我真是造孽啊，好人没好报啊，养条狗都比养你好啊！”她嚎啕着，脚下却没头没脸地踩着女孩，似乎她是一团烂泥一般。

乡道的大路上，清脆的马蹄声“嘚嘚”响，只见一辆马车缓行而来。张大姑一下子住了手，几步跑到缓坡边，迎着马车招呼着：“客官，客官，来这喝茶再走吧。这里离县还十多里呢，人困马乏的，歇歇再上路吧！上好的龙井，



上好的茉莉，上好的碧螺春啊！”她爽利地招呼着，混浊的眼中闪过一丝光来。多好的马车啊，车上悬着的铃铛都是镀着闪亮的金，长长的穗子是上好的丝络打的，华丽的车帘绣着精美的花朵。就连驾车的车夫，都穿得这么体面。这生意，哪能轻易放过。

驾车的车夫是一个三十岁左右的男子。一身素锦的长衣，脚上是漆黑的长靴；一头浓黑的长发绾在头顶，一丝不落的清爽；削尖的下巴，凌厉的眼眸，手上绕着长鞭。睨着张大姑，不，是睨着她身后，瘫倒在地上的小孩。她还在抽搐着，地上是一摊血，一条白狗在她身边，帮她舔着脸上的泥。

“你在杀人么？”两抹电光向着张大姑直射过来，顶得她连退了两步。张大姑搓着手，拼命地想搓掉手上的血渍，讪笑着：“自家孩子，打几下，也没什么吧。那孩子耐打得很，死不了！”

她冲着桌子伸着手：“客官，喝，喝个茶吧。”

“卖吗？”男子冲着地上那摊烂泥扬了扬下巴，“刚听乡集上说，名字不吉利，叫黄泉是吧？”

她眼中的光一下子澈亮起来，还有自己上门的主？这些天，她大户都跑遍了，最多的也就是揽春阁出的两吊。看这衣着不凡的，怎么着也能阔气点吧。给个一两八钱的，还不跟玩一样？

“孩子是你捡的吧？也没正契，卖是不卖？”男人不耐烦地开口。

“卖，卖！您，您看给个多少合适？”张大姑的眼此时亮得跟天上北斗星一样，锃锃的，喉间上下涌动着，口水吞了又来，吞了又来。

“揽春阁的孙妈不是给两吊吗？我给三吊。”男人看着她垮下一张老脸，心中得意。

“三，三吊啊！”张大姑吞着口水，想还价，张了张口，但对着男人眼中的两把飞刀，怎么也说不出口来。

“不卖算了，孩子多的是，不一定非买这个。”男人将手中的鞭子松脱开来，随意一抖，在半空之中划出一道优美的弧线，催马便要前行。

“卖，卖，三吊就三吊！”张大姑跟蚀了老本似的痛心疾首，一边向后走，一边念叨着：“我养她都不止三吊呢。三年啊，足足三年呢！”她拖死狗一样地将地上的小孩直提起来，一边向这边走着，一边还说着：“大官人气宇轩昂，我也是慈悲啊，跟着我，总不及跟着大官人呢！要不是为了她好啊……”

“哼。”听者对她一番表白全无兴致，这个粗鄙的村妇，一边能把她打得死去活来，一边还能拎着血淋淋的她说是为她好，真是厉害啊。

男人将女孩直丢在辕板上，看着她满头满脸的血皱了皱眉头。他伸手从怀里拿出三吊大钱，直丢到老妇的手里去：“你也没正契，我就省了签了，银货



两讫了。”

说着，他一抖缰绳，车子就渐行渐远了。

“哎，哎，大官人不喝了茶再走啊，好茶呢！”张大姑怀揣着三吊大钱，一脸的眉开眼笑。身后的白狗不甘心地追了几步，咆哮着，似乎不满意那小孩就此离去。

女孩半睁着眼，倾听着狗叫声，微微抽动了下嘴角，却是半点声音也没出。车帘微掀起一道细缝，一个略低哑的男人声音传出来：“劲，让她进来。”

“老爷，她脏得很，全身都是血呢。”被称作劲的男子谦恭地说着，“不如到县里洗洗再说吧？”

“没事，让她进来。”低哑的声音说着。

“是的，老爷。”说着，他手一送，便将她推了进去。

车里真宽敞，还铺着织锦的厚毯，两个软榻相对而放，一个小几堆在窗边。比起外面的燥热来说，这里凉爽得紧，因为几上的一个大托盘里竟有一个很大的冰块。只融了少许，透着凉意。

她看到一对靴子，从未见过这样华丽的靴子，干净的青灰色，一丝尘都没沾上一般的。上面绣着精致的花纹，一针一线都细细密密地缝着，袍襟顺滑地垂坠下来，一定是非常名贵的布料。她的眼就这样直直地看着这双脚和垂下的袍襟，血还在流，染上了地上的织毯，好大的一块红渍。

“你叫白夜黄泉？”低哑的声音近了，然后一只消瘦的手伸过来，捏住她的脏下巴，仿佛丝毫不在意她的血泥弄脏了他的手指。再然后，她就看到一张脸，一个半老的男子，头发略是花白，绾着整齐的髻，束着冠。他略瘦，脸上虽有皱纹，却因保养得益而泛出光泽。他的眼微微地眯看着她，尖挺的鼻和棱角分明的轮廓昭示着他年轻时的俊秀。

“是。”这是女孩今天第一次开口，声音略嘶，却宁静。光听她的声音，像是刚起床有些破嗓，绝不是被殴打成这样之后所发出的。

“白夜涂是你的什么人？”他问着，眼神犀利。

“不知道。”女孩清晰地回答，声音中没有她这个年纪应有童稚，眼中也没有她这个年纪应有的天真。仔细看，她的眼是黑白分明的，瞳很大，眼白很少，凝看着人的时候，有一种墨墨的静，有如黑夜，但却是空泛的，里面空荡荡，什么都没有。

“白夜若素？白夜至？”他一连说出好几个名字，得到的都是三个字，不知道。他长长吁了一口气，丢开她的下巴，重新坐回去：“那你怎么记得你的名字？”

“只是记得。”她轻声说着。

“怎么打都不会死吗？”他忽然问：“创口这么大，这么流血，都不会死吗？”

“是。”她清楚地回答。是啊，不会死。怎么都不会死，所以她还留在这世上。她的记忆里，只有这个名字，除此以外，都是谩骂，全是殴打。她不会死，血流到荒都不死。她也不会哭，疼痛到极致也不会，她的眼里会有冲撞，却没有泪。她的血横飞，也不流泪。她挣扎过，反抗过，但没用，越是挣扎，越是反抗，只会激起别人对她更强的肆虐。最后倒下的那个，一直是她。她清楚地记得她的颈上被绕了绳，跟着一长串的人像狗一样让人拉到街上卖。她被买走后，便是天天被打。她忍受不了，反抗了，跑了出来。她现在后悔当初的决定，天天挨打还有饭吃，跑出来，一样是天天打，却没饭吃。她饿急了，想着该饿死了吧，却还是不死。她学着人家在城角蹲着要饭，还是被打，被乞丐打，因为那是他们的地盘。她想到死，撞墙，投河，却死不了。她终是明白，她死不了，她老是活着，活着就得吃饭，虽然饿不死，但饥饿的滋味更胜过挨打。要吃饭，就得挨打。

“为什么甘心挨打都不还手？我在集上看你被小孩打，动都不动，只护个破篮子。”他低问道。

“篮子没了，没饭吃。”她短促地回答。

“呵！”他忽然轻笑起来，忽然又弯下腰看着她：“我给你饭吃，你能不能当一条忠诚的狗？”

她抬起眼看着他，迎着他的目光，狗？狗都比她强，张大姑家的小白，每天都有饭吃。只是偶尔才会被打，小白！想起来，只有小白对她好，小白肯把饭分给她。小白愿意舔她，小白让她摸，小白会给她取暖。当一条狗，很好！

“我愿意。”她清楚地说着，眼中依旧是空的，什么也没有。

“呵呵呵，好，好！”他越加大笑起来，笑意里透得志得意满：“你不会死，你把血给我的鸟吃，我给你饭吃，好不好？”

“好。”她不假思索地应着。

“哈哈，乖，乖。”他摸着她的头发，像摸着一条狗：“你以后就叫小白吧。”

小白？她愿意，愿意叫这个名字，这让她觉得，她快要接近小白的生活了。



## 第二章 星言归绛州

绥锦长庆四年春 绛州东爵府

“少爷回来啦，少爷回来啦！”报信的小厮扯着脖子喊着，一脑门子的汗也顾不得擦。三门之内顿时一片呼报声此起彼伏。

正对着外院的正堂里，一个中年美妇扶着丫环的手正立着等。隐约听到外面的声音，急急地下了台阶，正看到一个丫环碎着步过来报：“老爷，夫人，少爷的车已经到了锦江道外了，约摸一刻便可到达。”

“好，好！”美妇人一听，眼中的泪儿一下就掉了下来。眼虽皱着，嘴角却笑意满满，又悲又喜地写了满脸。她慌忙甩开丫环的搀扶，急急地向外赶着。

“轻晚，急什么。”身后的男子走了来，拉住她的手肘：“他是儿子，在家里自然家礼大，难不成还让我们迎他去？”男人半花白的头发整齐地绾着，头上束着冠，一身淡紫色的家常锦袍显得他身姿坚挺。他就是墨虚家的家主——墨虚坚。墨虚坚的眼不怒自威，眉峰不动，与妻子的激动神色截然不同。

“我不管什么国礼家礼，”轻晚啜泣着，“七年了！当年言儿到宫里当太子伴读，我都没送他……这么些年，一面儿都没见着，我想他啊我。”

“你那时不是身体不好吗？再说了，现在不很好，儿子的官都坐到老子头上了，还没给你长脸？”墨虚坚略皱着眉说。

“老爷，伴君如伴虎啊，我更是日日操心，时时牵挂。如今儿子封府回来了，我，我得接他去！”轻晚扭开男人的手，便向外去：“你一次都不肯带我入京，言儿走的时候还那么小……”说着说着，便又是泪满了衣襟。她脚下不停，掠动的纱袖都是随风而舞。

墨虚坚一见拦不住她，便示意身边的丫头们跟上。自己则一旋身回了正堂。光阴荏苒，七年一晃而逝，他走时还只是十三岁的半小子，却已是倔强如斯，当年头也不回地就出这门口。

昌隆十年，先皇驾崩，太子登极，改元长庆，便开始封京官。接后四年，逐年提升，如今，已经官居自己之上。在家里，他是爹，但在外面，他还要给儿子下轿行礼让道！唉，真是老啦！不服老都不行啊！他微微摇着头，坐在高椅上，看着满院花开，斜风细柳，叹息。

“老爷，老爷。瞧瞧，瞧瞧咱们的言儿，如今，长得比老爷都高了！”轻晚携着一个年轻男子的手，兴高采烈地走了进来。身后簇拥着大团的人，脚步纷杂，一时将这大院填了个满当当。

他略怔，有些恍惚，指尖不由地微颤。是啊，比他都高了，甚至高过他娘一个头去，不一样了，完全是个大人了。一身水蓝的轻衫笼出一团氤氲的蓝光来，分明的轮廓来自于自己，眉眼继承了他娘亲的温婉妍丽，身形挺拔如树，眉目如画，笑意轻暖。这让他，不由得有些哽咽了起来。

“儿子见过父亲大人，父亲大人多年可安好？”墨虚星言向着堂上的父亲恭敬地跪行大礼。

这番话没来由地激起了他心头的一股火气来。多年？他也知道是多年啊！我们不去看你，你个当儿子的就不知道回来瞧瞧老子吗？俗话说得好，父子哪有隔夜仇。但是，这何止隔夜，一隔就是整整七年！先皇也罢了，新帝登位以来，也不曾召见过他。定是这个做儿子的，从未为自己的爹说过半句美言！亏他还一路高官厚爵，无限春风！

想到这里，初见时的动情隐没了去。倒是添了三分气。黑虚坚一把挽起星言的手臂，稳稳地将他托起来：“不敢，不敢！如今大人已经身居高位，老夫受不起啊！”他话里含讥，语中带刺，说得星言面上微微一动，初见时的热切登时少了一大半。

“老爷，我看你是乐昏了头了。”轻晚忙一手拉了一个，眉开眼笑地给丈夫下台阶。这爷俩一个比一个犟，顶在一起，就是两头牛，拉都拉不开。分别了七年，自己看了喜欢还喜欢不够，怎么一上来就是一团火气。“儿子才刚回来，赶了这么久的路，累了吧？快先去歇歇，你那院子，娘天天让人收拾呢！”她看着儿子，越看越高兴，一时激动，又落了泪来。

“娘，你看又哭了。儿子这回不走了，陛下许儿子建府，儿子陪娘一辈子！”星言揽过娘亲，轻轻地说着，眼睛错开爹爹那略阴沉的眼。他知道父亲的意思，在怪责他，没有在皇上面前美言。刚刚回家，他实在不想再因这件事惹得一家不快，连久别的重聚都失了颜色。

轻晚一边让人把他的东西都往里搬，一边打发人跟着他往自己的院里去，儿子刚回来，路上定是歇不好，这下回了家，也该好好歇歇。

星言一边缓步往西院里去，一边浏览着这后园的景致，七年了，一点都没变。池塘、转桥、拂柳、楼台、各色怒放的花朵，依旧如故。这里才是他的家！

他的眼忽然落到转桥上的一个身影上。一个小厮，精瘦矮小的，与旁边隔几步一同站着的相比，格外的瘦小，像个发育不良的孩子般。但他的目光还是被吸引住了，因为那孩子站姿像木桩子一样挺直，动也不动地杵在那儿，跟腿不会打弯般的。这七折转桥上每一折都站着一个小厮，虽然都是一般恭敬地立着，但或多或少都会动动，或者是跟穿桥而过的丫头们闲几句嘴，但唯是他，木头人一个！星言微微凝了眸，仔细地瞧了他半晌，还是纹丝不动。



他正瞧着出神，忽然身后传来低哑的声音，正是府里的老管家老诚。“少爷，西院还跟您走的时候一样呢，夫人天天让人打扫，盼着少爷呢！”老诚一边引路，一边擦着眼睛：“少爷您可回来啦，老诚也想少爷呢。”

“诚叔，您怎么跟我娘一样了。我这不回来了么，以后不走了。”星言微微地笑着，却突然问道：“诚叔，桥头四折那儿站着的小厮，是府里的，还是外头买的？”

老诚回过头瞧了瞧，恍然笑着：“噢，少爷是说小白啊！外头买的，老爷进京领旨那年买回十个女孩子，其中一个就是她！”

“女孩子？”星言一下子愣了：“那，那怎么那副打扮？”他微微蹙了眉，那不是七年前的事吗？爹接了皇旨，要送他进京，结果在回程的路上买了十个小女孩。当时他就是因为这件事，一怒之下晚上就偷偷自己上京去了。爹不爱戏、不爱酒、不爱女色、不爱钱，只爱两样，权势和他的鸟。爹当时买的女孩，是用来以血喂鸟，这件事除了他跟诚叔之外，府里没人知道。就连他娘，也不知道！七年前买的，那女孩竟然还……

“少爷，您不知道。”老诚使个眼色令跟着的丫头们退后，随后压低声音说：“就活了这么一个。这两年大了，用她的血不太好使了。就放到外头来当个杂役使唤。不过那孩子怪得很，近身的活都用不着她，远边的，哪有使丫头的？所以，就穿成这么个样！再说了，也没人当她是女的，比男人干活都爽利呢！”

老诚看着星言一脸的讶然，便又接着说：“开始看那孩子眉清目秀的，两个大眼珠子也讨人喜欢。平时除了喂喂鸟儿，也就给院里打扫打扫。结果有一次，把夫人给吓着了，再不敢留在院里，就还归鸟房使去了。”

“嗯？”星言更是诧异起来。他娘虽然柔弱，但绝对不是一个那么胆小的人，怎么会吓着？而且，既然吓着了，干什么今天还放人出来？

老诚猜出他的想法，接着道：“好些年前的事了，估摸着夫人这会子也忘得差不多了。今儿个少爷回来，事儿多，使唤不过来，就招来了。”

“怎么个吓着法，又怎么个怪法？”星言的好奇心越加浓厚，细问起来。

“先说怪吧，那孩子有三怪。”老诚竖着三根指头：“一怪，就是死不了。这打一进府，就都知道了。前些年府里一些奴才们的娃儿还小，毛头一样的淘气。有一次，也不怎么着闹急了，给她推鸟房石头凳子上头，后脑勺破那么大一洞！那血流的呀，那么大一摊！”老诚用两手比划着，咂巴着嘴：“大夫来了都说没救了，谁知她自己个躺了两天，哎，您猜怎么着？好啦！”老诚一副说书匠的口气：“二怪啊，是那孩子不哭。怎么打都不哭，木人一样，娃儿哪有不嚎嗓子的，她就不。三怪，就是那孩子奴得很。听话，再没那么听话的，说干什

么就干，没半拉不字。”

星言皱起眉头，越听心里越不舒服。老诚瞧见他的神情，缓了声继续说着：“这事，您别冤枉老爷。咱东府里，从不作贱下人。老爷虽然养鸟，那，那不也是……”看星言的神色更有些发厌，忙又把话题转回来：“都是那帮小子淘气得可恨。那次流大摊血不死之后，那孩子命硬的事不就传当开了吗？就没事老打几下的，各管家婆子一时也看不住。开头还管管，后来看那孩子不怕打似的，也就不管了，唉！”

“再说让夫人吓着那回。是大前年老爷给夫人做寿，夫人心情好，就逛鸟房那边的园子去了。结果那园子里塘蛙太多，叽叽呱呱，吵得夫人烦。老爷当时就让人下塘去捉，那帮小厮们就推掇着缩手缩脚不愿下，当时她还是个丫头装扮，二话不说，扑通就跳下去咯。滚了一身的塘泥！”说到这里，老诚自己都忍不住笑出声来，捂着嘴，“夫人看她老实又可人疼，就让丫头们带她回东院来，亲自找了身旧年的衣服赏她，让她换。她又小又有点呆头，当着夫人面就换，夫人倒也不气。但是，这一下就把夫人给吓着了。听在的丫头说，一身的疤啊！大大小小的，像是让人砍了百八十刀一样，唉！夫人哪见过这个啊。”老诚说到这里，摇着头叹着，“也是个可怜人哪，亏她小小年纪，能撑到今天。”

星言彻底怔住，听到这里，他都说不清是个什么滋味。怔怔地立在那里，甚至忘记了前行，一时间，归家的狂喜皆化成复杂的怅惘。

“她先是住鸟房，跟买来的那九个住一起。后来一个一个都没了，就她自己。也没有哪个丫头愿意跟她住，唉！”老诚叹息，一时也站住了。

“老诚，一会儿你把她带我屋来。”星言忽然开口道，稳了稳神，继续迈开步子。

“少爷，使不得！那孩子呆头鹅似的，怕引得少爷不痛快呢。”老诚摇着手，轻声说着：“少爷要是可怜她，老诚就交代下去，打赏打赏就是了。”

“我不只是可怜，有点好奇，你不是说她很奴吗？那怎么会引得我不痛快。”星言拍拍他的肩：“让你叫就去叫。”他说着。加快了脚步，向着西院的方向。可怜，这世上的可怜人还少么？因父亲这样的行为，造就了多少个可怜人？老诚，你的打赏也抹不平这七年来的创伤。不仅仅是她，至少她还活着，那死去的九个呢？还有，更多的九个呢？



### 第三章 相逢因宿命

星言换下身上的衣衫，穿了一件家常的白色锦袍。西院还跟他走时一样，连花枝都修剪得格外精致，看来娘花了很多心思在这里。他一手扶着床边水色天青的纱幔，一时有些感叹。正想着，忽然听外面游廊有脚步声，知道老诚带人来了。他踱了几步，坐在正堂的桌边。听得老诚在外面轻轻地咳了声，清了清嗓，说着：“少爷，人来了。”

“让她进来吧。”听他吩咐，外面的小丫头推开了门，示意让人进去。老诚刚想往里领，听得星言说：“老诚，你先回去，让她自个进来。”

“是，少爷。”星言略抬了眼，正看到小白直迈进来，还是笔杆条直得往他面前一站，目不斜视地说了一句：“少爷好。”

小白的声音清而略低，不裂耳，不垂心，很好听。星言站起身来，示意丫头将门闭了，向她踱了两步，近处看，她更是瘦骨嶙峋，尖削的肩胛撑着布衫，像个竹架子。他伸手捏住她的下巴，尖尖的，像是一用力就会碎掉一般，她的脸就这样被他抬起对着他。真是眉清目秀，老诚倒是说的没错，一双大眼乌油油的，但是，那眼空洞洞的。一抬起来，他就觉得，像是没有生命的一样，里面什么也没有。

“小白？”他低声问。

“是的，少爷！”小白答着，眼看着他，却不知闪避，直愣愣的。

“来这几年了？”他听她答得清楚，怎么也不像老诚说的像个呆鹅。

“七年了，少爷。”小白一动不动地支楞在那儿，像尊雕塑。

“什么都肯做？”星言坐下来，眼中却闪着意味，真那么奴吗？看她那样，怎么都不像。

“是的，少爷。”她应着。

“脱衣服。”星言淡淡地戏谑着看她。

“是，少爷。”小白二话不说，伸手就开始解扣子。星言一下子惊住了，不是吧？！真这么奴？让脱就脱，再怎么奴，也该知道男女有别吧？就算是主子，提出这样无理的要求，也该有点羞涩，有些怯意吧？至少，不该这样毫无表情吧？

星言一怔之间，小白已经将扣子解开了大半，更大的惊讶顿时展露在眼前，一道异常深的伤疤自她的锁骨向下延深，周围还密布着坑洼不平的伤痕，扭曲着，罗列着……



“住手！”他看不下去地低喝，眼瞳都微微收缩起来，有些怒。这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？这样被人折磨，依旧不思反抗，这般的奴根深重，她的心里究竟在想什么？

小白的手机械地停了下来，又恢复那木桩一样。星言猛地站起来，胸口起伏不定，眼中的不解和愤懑在加深，盯着她问：“怎么弄的，这伤？”

“少爷问哪一个？”小白依旧是那样清低的声音，仿佛问的根本就不是她的事一般。

“最深的那个，我爹弄的吗？”星言指着她的锁骨：“把扣子系上吧。”

“奴才自己割的。”她应着，伸手又开始系扣子，动作像是个扯线的木偶一般。

“喂鸟？”他问。

“不是，少爷。”她的眼直看着前方，静静说着。

“那是什么？”他接着问。

“为了证明奴才死不了，少爷。”小白答得清晰，他却听得有些后背发寒。为了证明她死不了？面前这个女孩，真的可以算是人吗？她不会疼的吗？

“为什么这样？”星言忍不住再次钳住小白的下巴，将她的脸直抬起来对着他，他低垂着眼盯着她看：“其他的，也是这样弄的吗？”

“为了吃饭，少爷。”小白毫不畏惧地迎着他的目光，不对，是毫无内容地看着他，因为眼神是空的：“其他的，有的是以前打的，有的是最近打的，有些记不清了，不能一一回答少爷。”

她口齿清晰，条理清楚，不像是脑子有毛病，她能这样，只有一个解释——就是奴根深种！

“为了吃饭？”星言简直有些咬牙切齿。为了吃饭就可以甘心当鸟奴七年？为了证明自己血流不止也不死，就在身上弄那么大一个伤口？为了吃饭，就可让人随意打，打到遍体鳞伤也无所谓？

“这个世界，有很多种途径可以填饱肚子。你选了最糟糕的一种！”星言恨恨地说，也不知道自己怒从何来。之前早听老诚说了啊，干吗还气成这样？干吗还非要见她这种死德性？干吗在自己一回来就给自己找不痛快？她愿意做奴才，她愿意挨打，她愿意喂鸟是她的事，自己究竟在气个什么劲？

小白不语，定定看星言，他竟在她的目光中有些躲闪，仿佛他会被她看穿一般：“你一会儿还有什么差事？”他竟没头没脑地来了这么一句，今天是晕了头了吗？

“扫院子，喂马，然后看更，少爷。”她答着。

“管你的是哪一个？”他问。

